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					
課程名稱	企業訓練講師培訓實務班					
上課地點	學科 :81170高雄市楠梓區經二路85號(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二樓會議室) 學科2: 術科 :81170高雄市楠梓區經二路85號(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二樓會議室) 術科2:					
報名方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採線上報名</p>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agree.aspx 加入會員 2. 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					
訓練目標	<p>單位核心能力介紹:本會專長訓練職類為勞資關係教育訓練，第二專長訓練，本會主要辦理有關國貿實務，電腦資訊，會計，機械與自動化，工商業管理等課程辦理，配合產業科技發展，以培育優良管理實務基礎作業人才為宗旨，以滿足產業人才需求，提升產業界在職勞工專業職能或第二專長。</p> <p>本會辦訓多年為TTQS銅牌單位，開辦各項產業需求的培訓課程，以提升產業競爭力。</p> <p>知識:企業訓練講師的任務為協助企業強化關鍵職能與經驗傳承，為達成任務目標必須在專業職能之外建立訓練相關職能，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才培訓與企業價值概論 2.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概論 3. 企業內部訓練講師的職責與任務 4. 訓練需求來源的分析與運用 5. 訓練課程規劃與設計 6. 訓練講義編撰與簡報製作 7. 訓練課程教學與檢討 8. 訓練成效評估與改善 <p>技能:企業訓練講師的任務為協助企業強化關鍵職能與經驗傳承，為達成任務目標必須在專業職能之外建立訓練相關職能，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訓練需求分析技巧 2. 訓練課程規劃技巧 3. 訓練講義編撰技巧 4. 訓練課程教學技巧 5. 訓練成效評估技巧 <p>學習成效:藉由課程學習企業訓練講師的課程規劃與教學技巧，使課堂學習與教學實務能充分連結，達到預期的學習成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確實掌握課程需求並規劃課程設計 2. 能運用課程教學技巧並編撰教學講義 3. 能設計學習評量方案與工作考核機制 4. 能進行課程教學授課任務 5. 能產出預期的學習成效 					
上課日期	授課時間	時數	課程進度/內容		授課師資	遠距教學
2024/03/13(星期三)	09:00~12:00	3.0	1. 人才是企業發展最大資產 2. 經驗傳承者與知識管理者 3. 建立企業知識經濟軟實力 4. 認識人才發展品質系統 (TTQS概論) 5. 企業導入TTQS實務技巧 6. 企業內部訓練常見問題解析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13(星期三)	13:00~16:00	3.0	1. 企業內部訓練講師的遴選條件 2. 企業內部訓練講師的角色任務 3. 企業內部訓練講師教學滿意度調查 4. 企業內部訓練需求來源與職能分析技巧 5. 課程規劃重點與實務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技巧 6. 課程規劃書撰寫技巧與實作練習

2024/03/20(星期三)	09:00~12:00	3.0	1. 學習成效的規劃與設計 2. 召開課程規劃會議 3. 課程規劃書審查技巧與實作練習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20(星期三)	13:00~16:00	3.0	1. 十大教學手法 2. 教學手法運用技巧 3. 教案設計表撰寫技巧與實作練習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27(星期三)	09:00~12:00	3.0	1. 成人學習與企業訓練特性 2. 學習氣氛的營造技巧 3. 教學活動演練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27(星期三)	13:00~16:00	3.0	1. 課程講義編撰技巧 2. 講義簡報製作技巧 3. 學習評量方案設計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03(星期三)	09:00~12:00	3.0	1. 學習評量的目的 2. 課堂學習評量方案與工具的設計 3. 課堂學習評量的執行技巧與實作練習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03(星期三)	13:00~16:00	3.0	1. 學習移轉工作情境的方式 2. 工作成果與績效的考核方式 3. 考核後的改善回饋溝通技巧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0(星期三)	09:00~12:00	3.0	1. 講師教學實務演練 2. 課程審查實務演練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0(星期三)	13:00~16:00	3.0	1. 講師教學能力評鑑 2. 課程學習成效評量	張琳	<input type="checkbox"/>

※招訓對象

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一) 具本國籍。

(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

(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

1. 泰國、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

2. 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

(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

※招訓方式

1. 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路招生

2. 廣告DM、刊登報紙廣告或刊登網路廣告。

3. 由本會e-mail通知歷屆學員及各公司承辦人員知悉。

※資格條件

1. 經營管理者 2. 擔任管理職具培訓員工的職責者 3. 專業職務需經驗傳承教導新人職責者 4. 對本主題有興趣想提升工作職能者

※學員學歷：不限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	※遴選方式 (1)依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錄取。(2)最晚於開訓日前7天，本會以E-MAIL及手機簡訊方式，通知正取名額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3)被通知學員應於通知後5日內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後始完成報名程序。(4)若逾期未完成報名程序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依序遞補。
是否為iCAP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課程相關說明： iCAP標章證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13年02月17日至113年03月10日
預定上課時間	113年03月13日(星期三)至113年04月10日(星期三) 每週三09:00~12:00 13:00~16:00上課 共計30小時
授課師資	※張琳 老師 學歷：台灣科技大學 管理學院 專長：人事管理制度, 薪酬管理制度, 培訓管理制度, 人資管理系統, 職能培訓系統
教學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教學法（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 <input type="checkbox"/> 討論教學法（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經由說、聽和觀察的過程，彼此溝通意見，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演練教學法（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進行練習、表現和實作，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
費用	實際參訓費用：\$5,670，報名時應繳費用：\$5,670 （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4,536，參訓學員自行負擔：\$1,134）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退費辦法</p>	<p>※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31點規定</p> <p>第30點、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餘者退還學員。</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3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3者，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第31點、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四) 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說明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 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逾65歲之高齡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 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 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p>	<p>聯絡人：洪筱晴</p> <p>聯絡電話：07-3626901</p> <p>傳 真：07-3641002</p> <p>電子郵件：a3626901@gmail.com</p>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p>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 其他課程查詢：https://ojt.wda.gov.tw/</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電話：07-8210171 分機：1319-1326 傳真：07-8212100 電子郵件：080@wda.gov.tw 網址：https://kpptr.wda.gov.tw/</p>
----------------------	--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				
課程名稱	職業災害預防及緊急應變管理實務班				
上課地點	學科 :81170高雄市楠梓區經二路85號(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二樓會議室) 學科2: 術科 : 術科2:				
報名方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採線上報名</p>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agree.aspx 加入會員 2. 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				
訓練目標	<p>單位核心能力介紹:本會專長訓練職類為勞資關係教育訓練，第二專長訓練，本會主要辦理有關國貿實務，電腦資訊，會計，機械與自動化，工商業管理等課程辦理，配合產業科技發展，以培育優良管理實務基礎作業人才為宗旨，以滿足產業人才需求，提升產業界在職勞工專業職能或第二專長。</p> <p>本會辦訓多年為TTQS銅牌單位，開辦各項產業需求的培訓課程，以提升產業競爭力。</p> <p>知識:教導學員對各種職業災害的預防管理及緊急意外事故發生時所需的應對措施，以達成零工傷零意外之任務目標，必須在專業職能之外建立訓練相關職能，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械災害預防管理的需求來源了解 2. 設備災害預防管理的分析與運用 3. 綜合作業預防管理課程規劃與設計 4. 一般大眾安全衛生預防管理課程實施與檢討 5. 人員預防管理的成果工作移轉 6. 綜合預防管理的成效評估與改善 <p>技能:透過講解、案例分享，學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與災害意外預防等的相關基本知識與建立訓練相關職能，習有一技之長，加強學員於職場競爭力。</p> <p>學習成效:藉由實務案例等課程學習教導勞工對各種場所作業危害的預防管理與實例模擬分析實作，使課堂學習與教學實務能充分連結，達到基本災害預防實務知能。</p>				
上課日期	授課時間	時數	課程進度/內容	授課師資	遠距教學
2024/04/09(星期二)	18:00-21:00	3.0	1. 職業安全衛生法講解 2. 勞動法簡介(含勞動檢查法規) 3.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解說	林原蒼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1(星期四)	18:00-21:00	3.0	1. 防禦性機車駕駛安全訓練預防管理 2. 交通職災案例實務教導及注意事項	許耀庭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6(星期二)	18:00-21:00	3.0	1. 危險性機械作業預防及維護管理 2. 危險性設備作業預防及維護管理 3. 危險性機械&設備職災案例實務解說	崔財銘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8(星期四)	18:00-21:00	3.0	1. 電氣設備作業防護解說 2. 職災案例實務解說預防管理	林原蒼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23(星期二)	18:00-21:00	3.0	1. 局限作業場所類型解說 2. 局限空間危害預防(含通風與換氣) 3. 局限空間職災案例預防解說	崔財銘	<input type="checkbox"/>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2024/04/25(星期四)	18:00~21:00	3.0	1. 屋頂作業危害預防 2. 施工架搭設及危害預防管理 3. 一般高空作業危害預防管理	許耀庭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30(星期二)	18:00~21:00	3.0	1. 緊急意外事故之處理原則及目的。 2. 緊急應變工具箱設置及設備解說。 3. 高低溫作業場所危害預防管理。	吳鳳如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5/02(星期四)	18:00~21:00	3.0	1. 明火作業危害預防管理&消防滅火設備解說使用解說 2. 火災案例宣導實務解說 3. 綜合測驗&結業式	許耀庭	<input type="checkbox"/>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	<p>※招訓對象</p> <p>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 具本國籍。</p> <p>(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p> <p>(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p> <p>1. 泰國、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p> <p>2. 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p> <p>※招訓方式</p> <p>1. 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路招生</p> <p>2. 廣告DM、刊登報紙廣告或刊登網路廣告。</p> <p>3. 由本會e-mail通知歷屆學員及各公司承辦人員知悉。</p> <p>※資格條件</p> <p>1. 職業安全衛生類管理者 2. 擔任管理職具的職責者 3. 專業職務需經驗傳承教導新人職責者 4. 對本主題有興趣想提升工作職能者</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遴選方式</p> <p>(1) 依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錄取。(2) 最晚於開訓日前7天，本會以E-MAIL及手機簡訊方式，通知正取名額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3) 被通知學員應於通知後5日內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後始完成報名程序。(4) 若逾期未完成報名程序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依序遞補。</p>
是否為 iCAP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課程相關說明： iCAP標章證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招訓人數	2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13年03月10日至113年04月06日
預定上課時間	113年04月09日(星期二)至113年05月02日(星期四) 每週二18:00~21:00上課、每週四18:00~21:00上課 , 共計24小時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授課師資	<p>※崔財銘 老師 學歷：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消防設備工程, 危險性機械設備工檢及定檢, 甲乙丙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暨檢查, 停工復工計畫書撰寫</p> <p>※許耀庭 老師 學歷：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系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實務管理</p> <p>※林原蒼 老師 學歷：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 環境保護, 危險物品運輸</p> <p>※吳鳳如 老師 學歷：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嬰幼保育學系 專長：職業安全衛生護理師, 勞健保業務</p>
教學方法	<p><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教學法 (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 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 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p> <p><input type="checkbox"/> 討論教學法 (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 經由說、聽和觀察的過程, 彼此溝通意見, 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p>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4,530, 報名時應繳費用：\$4,53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3,624, 參訓學員自行負擔：\$906)</p> <p>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31點規定</p> <p>第30點、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 但因個人因素, 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 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 餘者退還學員。</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3者, 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3者, 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 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第31點、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 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 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四) 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 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 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 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 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 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匯款退費者, 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逾65歲之高齡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洪筱晴</p> <p>聯絡電話：07-3626901</p> <p>傳 真：07-3641002</p> <p>電子郵件：a3626901@gmail.com</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p> <p>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p> <p>其他課程查詢：https://ojt.wda.gov.tw/</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p> <p>電 話：07-8210171 分機：1319~132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https://kpptr.wda.gov.tw/</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			
課程名稱		國際貿易實務基礎班			
上課地點		學科 :81170高雄市楠梓區經二路85號(台灣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工會聯合會二樓會議室) 學科2: 術科 : 術科2:			
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agree.aspx 加入會員 2. 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			
訓練目標		<p>單位核心能力介紹:本會專長訓練職類為勞資關係教育訓練、第二專長訓練，本會主要辦理有關國貿實務、電腦資訊、會計、機械與自動化、工商業管理等課程辦理。本課程係依行政院推動重點服務業-國際物流，並依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轄區廠商之需求，配合產業科技發展，培育優質國貿管理實務基礎作業人才，滿足轄區廠商之產業人才需求，提升產業界在職勞工專業職能或第二專長。</p> <p>知識:學習國貿實務、進出口流程、關務概念、保稅概論、關務相關法令等多項國貿實務基本知識。</p> <p>技能:透過講解、案例分享，學習國貿、關務、進出口相關作業流程及實務，習有一技之長，加強學員於職場之競爭力。</p> <p>學習成效:學習國貿實務、進出口流程、關務概念、關務相關法令，達到基本國際貿易實務知能。</p>			
上課日期	授課時間	時數	課程進度/內容	授課師資	遠距教學
2024/03/09(星期六)	09:00~12:00	3.0	1. 我國對外貿易發展概況 2. 國際經貿組織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09(星期六)	13:00~16:00	3.0	1. 典型貿易流程 2. 三角貿易流程 3. 託收貿易流程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16(星期六)	09:00~12:00	3.0	貿易條規解說 (Incoterms R2020)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16(星期六)	13:00~16:00	3.0	貿易條規應用與案例說明 (Incoterms R2020)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23(星期六)	09:00~12:00	3.0	國際貿易契約之交易磋商流程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23(星期六)	13:00~16:00	3.0	國際貿易契約之交貨條件分析與案例說明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2024/03/30(星期六)	09:00-12:00	3.0	進出口通關之前置作業(簽證與保險實務)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3/30(星期六)	13:00-16:00	3.0	進出口通關之報關流程與貿易單據製作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3(星期六)	09:00-12:00	3.0	國貿金流之進出口結匯實務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13(星期六)	13:00-16:00	3.0	國貿金流之信用狀實務與案例說明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20(星期六)	09:00-12:00	3.0	國際貨物運輸實務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2024/04/20(星期六)	13:00-16:00	3.0	1. 貿易風險、糾紛與索賠實務案例解說 2. 小測驗	黃勇富	<input type="checkbox"/>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	<p>※招訓對象</p> <p>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 具本國籍。</p> <p>(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p> <p>(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泰國、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 2. 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 <p>(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p> <p>※招訓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路招生 2. 廣告DM、刊登報紙廣告或刊登網路廣告。 3. 由本會e-mail通知歷屆學員及各公司承辦人員知悉。 <p>※資格條件</p> <p>不限</p>
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	<p>※學員學歷：不限</p> <p>※遴選方式</p> <p>(1) 依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錄取。(2) 最晚於開訓日前7天，本會以E-MAIL及手機簡訊方式，通知正取名額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3) 被通知學員應於通知後5日內繳交訓練費用及相關報名文件後始完成報名程序。(4) 若逾期未完成報名程序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在職訓練網報名順序依序遞補。</p>
是否為 iCAP課程	<p><input type="checkbox"/> 是，課程相關說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CAP標章證號：</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招訓人數	3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13年01月30日至113年03月06日
預定上課時間	113年03月09日(星期六)至113年04月20日(星期六) 每週六9:00~12:00, 13:00~16:00上課 , 共計36小時
授課師資	<p>※黃勇富 老師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 國際貿易 專長：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法規</p> <p>※王姿英 老師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 國際貿易 專長：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金融</p>
教學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講授教學法(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 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 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
費用	<p>實際參訓費用：\$6,800, 報名時應繳費用：\$6,800</p> <p>(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5,440, 參訓學員自行負擔：\$1,360)</p> <p>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p>
退費辦法	<p>※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31點規定</p> <p>第30點、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 但因個人因素, 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 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 餘者退還學員。</p> <p>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3者, 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3者, 不予退費。</p> <p>匯款退費者, 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p> <p>第31點、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 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p> <p>(一) 因故未開班。</p> <p>(二) 未如期開班。</p> <p>(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 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p> <p>(四) 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p> <p>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 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 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p> <p>因訓練單位之原因, 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 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 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p> <p>匯款退費者, 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113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逾65歲之高齡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p> <p>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p>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p>聯絡人：洪筱晴</p> <p>聯絡電話：07-3626901</p> <p>傳 真：07-3641002</p>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p> <p>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p> <p>其他課程查詢：https://ojt.wda.gov.tw/</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p> <p>電 話：07-8210171 分機：1319-1326</p> <p>傳 真：07-8212100</p> <p>電子郵件：080@wda.gov.tw</p> <p>網 址：https://kpptr.wda.gov.tw/</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